

2024 年度

三门峡市湖滨区司法局部门决算

二〇二五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三门峡市湖滨区司法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三门峡市湖滨区司法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湖滨区司法局贯彻认真落实党中央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全面依法治国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承担全面依法治区重大问题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区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督察工作。

（二）承担区政府规范性文件向市政府和区人大常委会备案工作。承担各乡政府、街道办事处和区政府各部门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负责、指导全区政府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

（三）承担区政府交办的法律事务。负责区政府涉法重大决策和重要事务合法性审查，负责对以区政府名义制发的重要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推进全区法律顾问工作。

（四）指导、监督、管理全区社区矫正工作，组织、指导社会力量和志愿者参与社区矫正工作。指导、监督、管理刑满释放人员安置帮教工作，组织、指导社会力量和志愿者

参与安置帮教工作。

(五) 承担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责任。负责推进全区依法行政、建设法治政府方面的统筹规划、综合协调、督促指导、考核评价工作。指导监督区政府各部门、各乡政府、街道办事处依法行政工作。

(六) 负责综合协调、指导监督全区行政执法工作。研究完善规范行政执法有关制度，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负责推进服务型行政执法建设，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承担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负责全区行政执法主体和行政执法人员资格管理。负责指导行政裁决工作。

(七) 承担统筹规划法治社会建设责任。负责拟订全区法治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工作。推动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建设。指导全区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工作。指导全区人民调解、行政调解、行业性专业性调解工作和人民陪审员、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工作。推进司法所建设。

(八) 负责拟订全区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并指导实施。统筹和布局全区城乡、区域法律服务资源。指导、监督、管理全区律师、法律援助和基层法律服务工作。

(九) 指导、管理、监督全区司法行政系统财务、装备、设施、场所建设等保障工作。负责全区司法行政系统服装和警车管理工作。

(十) 指导监督全区司法行政系统队伍建设。负责全区

司法行政系统警务管理和警务督察工作。

(十一)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三门峡市湖滨区司法局内设机构 14 个，包括：办公室（突发事件处置中心）、政治部（警务处）、法制审核股（规范性文件管理股）、社区矫正管理股（湖滨区社区矫正中心）、依法行政指导股、行政执法协调监督股、法治宣传股、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股、公共法律服务管理股、律师工作股、法律援助工作股（湖滨区法律援助中心）、政务服务股、指挥中心（信息化和大数据股）、计财装备股。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三门峡市湖滨区司法局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所属事业单位决算。

本决算为汇总决算，纳入本部门 2024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具体是：

湖滨区司法局本级。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三门峡市湖滨区司法局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 次	决 算 数	项 目	行 次	决 算 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48.6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0.2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535.58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6.8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8.4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7.4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648.64	本年支出合计	58	648.6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648.64	总计	62	648.6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三门峡市湖滨区司法局

2024 年度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48.64	648.64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21	10.21					
2040601	行政运行	389.21	389.21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96	3.96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5.48	5.48					
2040610	社区矫正	71.89	71.89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65.04	65.0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75	9.7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6.39	36.3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74	0.7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92	16.9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32	9.3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24	2.2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48	27.4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三门峡市湖滨区司法局 2024 年度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48.64	492.06	156.58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21	0.00	10.21			
2040601	行政运行	389.21	389.21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96	0.00	3.96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5.48	0.00	5.48			
2040610	社区矫正	71.89	0.00	71.89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65.04	0.00	65.0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75	9.7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6.39	36.3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74	0.7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92	16.9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32	9.3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24	2.2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48	27.4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三门峡市湖滨区司法局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48.6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0.21	10.2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35.58	535.58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6.88	46.8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8.49	28.4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7.48	27.4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648.64	本年支出合计	59	648.64	648.6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648.64	总计	64	648.64	648.6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三门峡市湖滨区司法局 年度：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648.64	492.06	156.58
2010601	行政运行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21		10.21
2040601	行政运行	389.21	389.21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96		3.96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5.48		5.48
2040610	社区矫正	71.89		71.89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65.04		65.0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75	9.7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6.39	36.3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74	0.74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92	16.9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32	9.3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24	2.2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48	27.4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三门峡市湖滨区司法局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61.1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31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42.19	30201	办公费	2.7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89.70	30202	印刷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133.52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3.13	30205	水费	0.21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36.39	30206	电费	0.89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19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1.3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6	30211	差旅费	3.57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27.4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59	30215	会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招待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14.13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5.03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3.84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4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06	赠与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 补贴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9999	其他支出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475.75	公用经费合计					16.3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部门：三门峡市湖滨区司法局

2024 年度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三门峡市湖滨区司法局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部门：三门峡市湖滨区司法局

2024 年度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0		9		9	1	4.05		4.05		4.0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648.64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51.69 万元，下降 8%。主要原因是公共安全支出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648.6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48.64 万元，占 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648.6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92.06 万元，占 75.86%；项目支出 156.58 万元，占 24.1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648.64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51.69 万元，下降 8%。主要原因是公共安全支出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48.64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51.69 万元，下降 8%。主要原因是公共安全支出减少。

(二) 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48.6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0.21 万元，占 1.57%；公共安全（类）支出 535.58 万元，占 83%；社会保

障和就业（类）支出 46.88 万元，占 7.23%；卫生健康（类）支出 28.49 万元，占 4.39%；住房保障（类）支出 27.48 万元，占 4.24%。

（三）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648.64 万元，支出决算为 648.6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数为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10.21 万元，决算数 10.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3.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数为 389.21 万元，决算数 389.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4.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数为 3.96 万元，决算数 3.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5.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公共法律服务（项）年初预算数为 5.48 万元，决算数 5.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6.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社区矫正（项）年初预算数为 71.89 万元，决算数 71.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7.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其他司法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65.04 万元，决算数 65.0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数为 9.75 万元，决算数 9.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36.39 万元，决算数 36.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0.74 万元，决算数 0.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数为 16.92 万元，决算数 16.9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1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数为 9.32 万元，决算数 9.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1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数为 2.24 万元，决算数 2.2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1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数为 27.48 万元，决算数 27.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92.06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475.7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生活补助、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 16.3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差旅费、劳务费、福利费。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部门 2023 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部门 2023 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9 万元，支出决算为 4.05 万元，完成预算的 45%。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4.05 万元，完成预算的 45%，占 10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占 0.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公杂费等。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 9 万元，支出决算为 4.05 万元，完成预算的 45%。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单位厉行节约，节省开支。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00 万元，购置车辆 0 台。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4.05 万元。主要用于车辆维修维护。2024 年期末，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3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1.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单位厉行节约，节省开支。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00 万元。主要用于 0。2024 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来访人员主要包括：外宾、代表团、使节、政府官员等。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00 万元。主要用于宴请费用、交通费用、住宿费用等。2024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6.31 万元，比 2023 年度减少 16.28 万元，下降 50.05%。主要原因是办公费、邮电费、印刷费、委托业务费、劳务费和其他商品和服务费支出减少。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4 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 13 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8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说明为：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项目 13 个，共涉及资金 156.5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4 年度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0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00%。组织对 2024 年度 0 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0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00%。

组织对“2024 年党报党刊征订”“2024 年省级法律援助补助资金（三财预 2024-326 号）”等 13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56.5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

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

(二)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对 2024 年度 13 个项目进行了绩效自评。其中：13 个项目自评结果为优，0 个项目自评结果为良，0 个项目自评结果为中，0 个项目自评结果为差。

本单位 2024 年共有 13 个项目，分别为

(1) 2024 年党报党刊征订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15 万元，执行数为 2.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顺利完成党建业务开展。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做好党建业务开展。

(2) 2024 年省级法律援助补助资金（三财预 2024-326 号）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6.85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 万元，执行数为 5.48 万元，完成预算的 68.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法律援助案件数 425 件、办理案件合格率 98%、案件办理及时率 100%、弱势体系法律权益保障率 100%、受援群众数量 1215 人。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支出进度少缓慢，在保障业务发展中资金支付滞。下一步改进措施：积极同财政沟通，加快资金支出进度。

(3) 社区矫正派遣人员工资和社保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

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1.89 万元，执行数为 71.8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社区矫正管理系统服务费 2 万元、办理社区服刑人员调查评估数量 151 件、社区服刑人员数量 151 人、社区服刑人员电子监管率 98%、社区服刑人员个案矫正率 98%、社区服刑人员再犯率 0%、刑满释放人员重新违法犯罪率 0%、社区服刑人员脱管率 0%。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资金支出进度有待提高，在保障业务工作中存在滞后；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率，有效保障业务工作需要。

(4) 2024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法律援助自资金（三财预[2024]531 号）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5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法律援助案件数 405 件，办理案件合格率 98%，案件办理及时率 100%，法律援助及时到位率 100%，弱势体系法律权益保护率 98%，受援群众数量 1015 人。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支出进度缓慢，在保障业务发展中资金支付滞后。下一步改进措施：积极同财政沟通，加快资金支出进度。

(5) 村（居）法律顾问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5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专业律师担任村（居）法律顾问数量 94

个、村居法律顾问到村（居）开展法律服务参与率 100%、完善村居法律顾问体系 100%、群众满意度 98%。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资金使用率低，根据全年律师到村（居）服务情况，统一进行考核后发放此类补贴。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快考核进度。

（6）2024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司法行政机关资金省级（三财预[2024]530 号）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支持开展司法行政业务工作的单位数量 2 个，法律援助受理案件数 405 件，人民调解受理案件数 400 件，社区矫正受理案件数 125 件，安置帮教受理案件数 199 件，法律援助案件办结率 85%，社区矫正案件办结率 100%，安置帮教案件办结率 100%，人民调解案件办结率 99%，促进改善办案基础设施和办案条件 100%，为人民群众提供有效的公共法律服务 100%，司法行政机关办案人员满意度 98%，基层司法行政机关满意度 98%。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支出进度缓慢，在保障业务发展中资金支付滞后。下一步改进措施：积极同财政沟通，加快资金支出进度。

（7）2023-1084（2024 年提前下达公安、司法行政机关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4.8 分。项目全年预算

数为 24 万元，执行数为 11.52 万元，完成预算的 4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支持开展司法行政业务工作的单位数量 2 个，法律援助受理案件数 425 件，人民调解受理案件数 400 件，社区矫正受理案件数 120 件，安置帮教受理案件数 199 人，法律援助案件办结率 85%，法律援助案件办结率 100%，安置帮教案件办结率 100%，人民调解案件办结率 99%，促进改善办案基础设施和办案条件 100%，为人民群众提供有效的公共法律服务 100%，司法行政机关办案人员满意度 98%，基层司法行政机关满意度 98%。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资金支出进度缓慢，存在待支出项目。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快资金批复使用力度，有效保障司法行政业务发展需要。

(8) 2024 年提前下达公安、司法行政机关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3.67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6 万元，执行数为 27.92 万元，完成预算的 36.7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支持开展司法行政业务工作的单位数量 2 个，法律援助受理案件数 425 件，人民调解受理案件数 450 件，社区矫正受理案件数 120 件，安置帮教受理案件数 199 人，法律援助案件办结率 85%，法律援助案件办结率 100%，安置帮教案件办结率 100%，人民调解案件办结率 100%，促进改善办案基础设施和办案条件 100%，为人民群众提供有效的公共法律服务 100%，司法行政机关办案人员满意度 98%，

基层司法行政机关满意度 98%。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资金支出进度缓慢，存在待支出项目。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快资金批复使用力度，有效保障司法行政业务发展需要。

(9) 2023 年省级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9.14 万元，执行数为 9.1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法律援助案件数 405 件，办理案件合格率 98%，案件办理及时率 100%，法律援助及时到位率 100%，弱势群体法律权益保护率 98%，受援群众数量 1010 人。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资金支出进度少缓慢，存在待支出项目。下一步改进措施：积极同财政沟通，加快资金支出进度。

(10) 2023 年中央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5.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3.11 万元，执行数为 13.1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支持开展司法行政工作的单位数量 2 个、社区矫正受理案件数 121 件、人民调解受理案件数 400 件、法律援助办理案件数量 457 件、安置帮教办理案件数 172 人、人民调解案件办结率 100%、安置帮教案件办结率 100%、社区矫正案件办结率 100%、法律援助案件办结率 85%、为人民群众提供有效的公共法律服务 100%、促进改善办案基础设施和办案条件 100%、基层司法行

政机关满意度 100%、司法行政机关办案人员满意度 98%；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资金支出进度较缓慢，存在待支出项目。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快资金批复使用力度，有效保障司法行政业务发展需要。

(11) 2023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司法行政机关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4.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96 万元，执行数为 3.9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支持开展司法行政业务工作的单位数量 2 个，法律援助受理案件数 420 件，人民调解受理案件数 398 件，社区矫正受理案件数 120 件，安置帮教受理案件数 196 人，法律援助案件办结率 85%，法律援助案件办结率 100%，安置帮教案件办结率 100%，人民调解案件办结率 99%，促进改善办案基础设施和办案条件 100%，为人民群众提供有效的公共法律服务 100%，司法行政机关办案人员满意度 98%，基层司法行政机关满意度 98%。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资金支出进度较缓慢，存在待支出项目。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快资金批复使用力度，有效保障司法行政业务发展需要。

(12) 2023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司法行政机关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36 万元，执行数为 3.3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

情况：法律援助受理案件数 420 件，支持开展司法行政业务工作的单位数量 2 个，人民调解受理案件数 398 件，社区矫正受理案件数 120 件，安置帮教受理案件数 190 人，法律援助案件办结率 85%，法律援助案件办结率 100%，安置帮教案件办结率 100%，人民调解案件办结率 99%，促进改善办案基础设施和办案条件 100%，为人民群众提供有效的公共法律服务 100%，司法行政机关办案人员满意度 98%，基层司法行政机关满意度 98%。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资金支出进度少缓慢，存在待支出项目。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快资金批复使用力度，有效保障司法行政业务发展需要。

(13) 2024-263 2023 年高质量发展党政目标管理考评奖励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05 万元，执行数为 8.0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顺利完成党政目标管理考评等业务开展。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做好党政目标考核等业务。

(三) 部门评价结果。

我部门对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进行了绩效自评，自评结果为优。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为 98.54 分。全年预算数为 844.18 万元，执行数为 648.64 万元，完成预算的 78%。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见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各部门（单位）可根据本部门公开内容对名词解释进行相应增补）

第五部分 附件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部门整体自评表

三门峡市湖滨区司法局								
部门（单位）名称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624.7	844.18	648.64	10	76.84	8.54	
	资金来源：（1）政府预算资金	624.7	843.32	648.64	-	76.92	-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3）单位资金	0	0.86	0	-	0	-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履职目标	完成省、市政法工作会议及区委区政府对司法行政工作下达的目标任务，完成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社区矫正、安置帮教、法律援助、普法宣传、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目标，提升群众对司法行政工作的满意度。			法律援助范围不断扩大，法律援助案件质量不断提高，保证了经济困难公民和特殊案件当事人获得及时有效的法律帮助；充分发挥人民调解维护社会稳定“第一道防线”作用，把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消除在萌芽状态；严格执行刑罚，全面落实监督管理，促进社区服刑人员顺利回归社会；充分发挥律师在推动基层依法治理、服务和保障民生中的重要作用；加强司法所规范化建设，强化基层基础。加强立法审核和依法行政指导工作，推进法治政府建设进程；做好刑满释放人员衔接管理工作，有效预防和减少刑满释放人员重新违法犯罪，为湖滨区社会经济发展提供了有力法治保障。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社区矫正、安置帮教、法律援助、普法宣传、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目标	完成司法行政工作目标			完成党政目标各项工作指标，各项业务工作完成情况良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00%	2	2	0.00%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00%	2	2	0.00%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00%	2	2	0.00%	
	投入管理指标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00%	2	2	0.00%	
		专项资金细化率	≥90%	95%	2	2	0.00%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95%	2	2	0.00%	
		预算调整率	≤20%	10%	2	2	0.00%	
		结转结余率	≤20%	0%	2	2	0.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90%	100%	2	2	0.00%	
		决算真实性	真实	100%	2	2	0.00%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100%	1	1	0.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100%	2	2	0.00%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1	1	0.00%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100%	1	1	0.00%	
绩效管理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100%	1	1	0.00%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100%	1	1	0.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100%	1	1	0.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100%	1	1	0.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100%	1	1	0.00%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普法宣传、社区矫正、安置帮教等业务工作	好	100%	15	15	0.00%
产出指标	履职目标实现	完成区委区政府年度目标		≥95%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司法行政工作成绩显著，群众满意率不断提升	≥95%	100%	15	15	0.00%
		满意度	群众对司法行政工作满意度不断提升	≥100%	100%	20	20	0.00%
总分					100	98.54		

项目单位自评汇总表

项目单位自评汇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主管部门编码	主管部门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资金归口处室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系统查询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资金管理情况得分率	成本指标得分率	产出指标得分率	效益指标得分率	满意度指标得分率	自评得分	是否有偏差项目
103001	三门峡市湖滨区司法局	103	三门峡市湖滨区司法局	2024 党报党刊征订	可执行项目	预算科	2.15	2.15	2.15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否
103001	三门峡市湖滨区司法局	103	三门峡市湖滨区司法局	2024 年省级法律援助补助资金(三财预 2024-326 号)	待分配项目	预算科	8	5.48	5.48	68.50%	100%	-%	100%	100%	100%	96.85	否
103001	三门峡市湖滨区司法局	103	三门峡市湖滨区司法局	社区矫正派遣人员工资和社保	可执行项目	预算科	71.89	71.89	71.89	100%	100%	100%	100%	100%	-%	100	否

103001	三门峡市湖滨区司法局	103	三门峡市湖滨区司法局	2024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法律援助自资金(三财预[2024]531号)	可执行项目	预算科	25	0	0	0%	100%	-%	100%	100%	100%	90	否
103001	三门峡市湖滨区司法局	103	三门峡市湖滨区司法局	村(居)法律顾问经费	可执行项目	预算科	7.5	0	0	0%	100%	-%	100%	100%	100%	90	否
103001	三门峡市湖滨区司法局	103	三门峡市湖滨区司法局	2024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司法行政机关资金省级(三财预[2024]530号)	待分配项目	预算科	4	0	0	0%	100%	-%	100%	100%	100%	90	否
103001	三门峡市湖滨区司法局	103	三门峡市湖滨区司法局	2023-1084(2024年提前下达公安、司法行政机关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可执行项目	预算科	24	11.52	11.52	48%	100%	-%	100%	100%	100%	94.8	否

103001	三门峡市湖滨区司法局	103	三门峡市湖滨区司法局	2024年提前下达公安、司法行政机关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	可执行项目	预算科	76	27.92	27.92	0.3674	1	-%	1	1	1	93.67	否
103001	三门峡市湖滨区司法局	103	三门峡市湖滨区司法局	2023年省级转移支付资金(三财预【2023】185号)(预[2023]144号 上级提前下达)	可执行项目	预算科	9.14	9.14	9.14	1	1	-%	1	1	1	97	否
103001	三门峡市湖滨区司法局	103	三门峡市湖滨区司法局	2023年中央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三财预【2023】115号)(预[2023]0145号 上级提前下达)	可执行项目	预算科	13.11	13.11	13.11	1	1	-%	1	1	1	95	否

103001	三门峡市湖滨区司法局	103	三门峡市湖滨区司法局	2023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司法行政机关资金(三财预【2023】632号)(预[2023]417号上级当年下达)	可执行项目	预算科	3.96	3.96	3.96	1	1	-%	1	1	1	94	否
103001	三门峡市湖滨区司法局	103	三门峡市湖滨区司法局	2023-1011(2023年公安、司法行政行政机关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预算)(预[2023]647号上级当年下达)	可执行项目	预算科	3.36	3.36	3.36	1	1	-%	1	1	1	98	否
103001	三门峡市湖滨区司法局	103	三门峡市湖滨区司法局	2024-2632023年高质量发展党政目标管理考评奖励资金	可执行项目	预算科	8.05	8.05	8.05	1	1	-%	1	1	1	97	否